

供济堂镇陆合堂三段护坡建设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DPZB-2026-010）

项目所在地：内蒙古自治区,乌兰察布市,四子王旗

一、招标条件

本供济堂镇陆合堂三段护坡建设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国有资金:57.660096万元，招标人为四子王旗供济堂镇人民政府。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包括图纸范围内土方的开挖、回填、余土倒运、砂垫层、护脚基础、护坡片石砌筑、六边形框格铺装、泄水孔、坡顶压顶等内容，具体实施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供济堂镇陆合堂三段护坡建设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供济堂镇陆合堂三段护坡建设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1、提供经国家工商机关年检合格有效并加盖投标企业公章的营业执照；2、供应商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以上资质，如供应商已申办2020年11月30日建市〔2020〕94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中住建部要求的最新资质，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施工综合资质】或【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乙级】（含）以上资质，且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响应文件须附资质证书原件扫描件）；项目负责人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二级】（含）以上建造师，须在投标单位注册，同时具备有效的B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以建造师注册证、执业资格证、B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为准，响应文件中须附原件扫描件）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的项目负责人（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3、供应商提供近3个月为企业员工缴纳社保资金的凭证；供应商提供近3个月的纳税证明（以税务机关提供的纳税凭证为准）；4、供应商提供近一年经审计部门或会计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原件，或具有融资性担保机构经营许可证的试点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5、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的供应商，不得参加投标。6、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供应商，不得参加投标；7、供应商登录“中国裁判文书网”（wenshu.court.gov.cn/）查询结果显示法人及单位无行贿犯罪记录；；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6-07-13 16:00:00到2026-07-20 17:00:00。

获取方式：符合上述条件的供应商可在2026年7月13日至2026年7月20日，每个工作日上午9:00—12:00时，下午1:30—5:00时将符合要求的报名资料，盖章签字后按照资料顺序，扫描成完整的PDF文件，发送至内蒙古东普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邮箱(nmgdp123@163.com)，并电话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资料送达时间以采购代理机构邮箱接收到的时间为准。报名审核合格的供应商可以从内蒙古东普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获取采购文件。报名时，供应商需要提供以下材料：1、报名供应商登记表；2、法定代表人签字、公司盖章的“授权委托书”；3、其他材料：供应商的资格要求中需要提供的所有资料。注：1、以上所有资料提供以备查验（不代表资格审查的最终通过或合格，投标企业最终资格的确认以评标委员会组织的资格后审为准），提供的获取磋商文件的资料需按照



公告要求顺序排列整体扫描为pdf格式提交，不接受doc、图片形式的报名资料，邮件标题为项目名称+单位名称。未按上述要求提交的资料一律退回；2、证件须在有效期之内且内容必须完全一致，合法有效。。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6-07-27 09:30:00。

递交方式：纸质文件递交，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统计局街博雅大厦3楼（内蒙古东普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6-07-27 09:30:00。

开标地点：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统计局街博雅大厦3楼（内蒙古东普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七、其他

内蒙古东普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四子王旗供济堂镇人民政府的委托，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采购供济堂镇陆合堂三段护坡建设项目。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前来报名参加。一、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1、项目名称：供济堂镇陆合堂三段护坡建设项目；2、招标编号：DPZB-2026-010；3、工程概况：包括图纸范围内土方的开挖、回填、余土倒运、砂垫层、护脚基础、护坡片石砌筑、六边形框格铺装、泄水孔、坡顶压顶等内容，具体实施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4、招标内容：工程量清单中的全部内容；5、计划投资：57.660096万元；6、工程质量要求：符合国家验评标准。四、采购文件售价本次采购文件售价为500元人民币。标书费汇款账户信息（交纳标书费必须从供应商基本账户汇出）：账户名：内蒙古东普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新城区支行开户行行号：105191071081账号：15050170663200001184；

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四子王旗供济堂镇人民政府。

九、联系人

招标人：四子王旗供济堂镇人民政府

地址：四子王旗供济堂镇

联系人：张云峰

电话：15848036949

邮件：15848036949@163.com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东普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统计局街博雅大厦3楼

联系人：贾敏、崔丽娜

电话：15849270454

邮件：nmgdp123@163.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项目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 （盖章）



报名供应商登记表

项目名称: _____

供应商名称	
法定代表人	
项目负责人	
证书编号	
联系人	
联系电话	
邮箱号	
报名时间	
备注	

